



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 开诊试运行

12月28日,位于合肥市青龙路与深圳路交叉口的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正式开诊试运行,标志着我省首个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开启新征程。安徽省人民政府与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合作共建的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安徽医院)占地271亩,最大开放床位1200张,是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在卫生健康领域的重大项目,也是安徽省落地的首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该中心将实现国家级优质儿科医疗资源平移到安徽,全面提升安徽儿科整体诊疗水平和处理儿童疑难危重复杂疾病的能力。

星级记者 黄洋洋/图



淮北、芜湖、池州等地遭遇重污染天气

相关地市拉响黄色预警,提醒市民做好健康防护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蕾) 记者昨日从安徽省生态环境厅获悉,我省淮北、芜湖、池州等多地遭遇重污染天气,相关地市拉响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市民应做好健康防护措施,儿童、老年人和患有心脑血管疾病等易感人群应当留在室内,减少户外活动;公众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减少机动车上路行驶。

据悉,此次受偏北风小风输送及本地前期累积影响,全省除黄山以外出现中度~重度污染天气。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系统显示,12月28日10时,淮

北、阜阳、蚌埠、淮南、芜湖、池州、马鞍山空气质量重度污染。其中,淮北市PM2.5浓度为181微克/立方米,芜湖、阜阳PM2.5浓度为174微克/立方米。

截至昨日下午4时30分,合肥、亳州、蚌埠、阜阳、马鞍山、芜湖、铜陵、池州8市启动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提出公共防护及建议性措施,实施强制性污染减排措施。具体措施如工业企业采取限产停产等黄色预警应急减排措施,道路清扫保洁加密洒水降尘作业、加强施工和道路扬尘以及各类细粉料堆场扬尘监管等。

安徽社会科学领域第一部地方性法规 2023年1月1日施行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蕾) 2023年1月1日《安徽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正式施行。这是我省社会科学领域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标志着我省社会科学普及工作开始步入法治化轨道。

明确责任义务,体现安徽特色

在普及内容上,《条例》规定了十一个方面的普及内容,同时体现了安徽特色,如徽文化、长江文化、淮河文化、大运河文化等安徽特色文化,以及大别山精神、新四军精神、淮海战役精神、渡江精神和小岗精神等革命精神,均为我省社科普及的重要内容。在普及形式上,《条例》明确通过安徽人文讲坛、社科名家大巡讲、社会科学普及基地等平台、阵地开展社会科学普及活动,设立社科普及活动月,也充分体现了安徽特色。

健全保障措施,建立激励机制

《条例》规定社科普及是公益事业,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将社科普及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社科普及经费保障机制。鼓励、支持社会力量依法通过捐赠、设立社科普及基金、投资兴建社科普及场馆、设施等方式,开展公益性社科普及活动。《条例》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单位为社科普及活动提供多方面支持。

建立激励机制方面,《条例》明确对在社科普及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奖励。将社科普及成果纳入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奖范围。组织实施社科普及成果的评比、展示、转化、推荐和奖励,培育社科普及品牌等。

着力打造一批社科普及产品和品牌

与此同时,全力推动市县社科联组织建设,优化平台载体,推动社会科学走向社会走进群众。着力打造一批拿得出手、叫得出口的社科普及产品和社科普及品牌。进一步优化各类社科普及平台,积极推动省级社科普及基地实现县(区)全覆盖,创新形式促进社科知识走进百姓生活,持续扩大社会科学普及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此外,省社科联还将以课题立项、成果奖励等形式,引导和鼓励社科工作者开展社会科学普及理论与创作。

安徽省2021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发布 金融服务人员20.22万元/年,位居第一

星报讯(记者 祝亮) 日前,省人社厅发布安徽省2021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共涉及61个职业中类企业。

企业薪酬调查是以企业中不同职业从业人员工资报酬水平和不同行业企业人工成本状况为调查内容的抽样调查,以期反映我省劳动力市场价格状况。本篇资料的内容主要包括不同职业从业人员工资价位、不同岗位等级从业人员工资价位数据。

据安徽省分职业中类企业从业人员工资价位(2021年),金融服务人员以20.22万元/年位居第一,其次是企事业单位负责人16.99万元/年、科学研究人员16.7万元/年。

此外,年薪超过12万元的职业还有:电力、热力、气体、水生产和输配人员;铁路、船舶、航空设备制造人员;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员;电力、燃气及水供应服务人员;经济和金融专业人员等。

提醒! 2022年居民医保集中缴费期延长

星报讯(记者 祁琳) 12月28日,记者从合肥市医保局获悉,合肥市2022年城乡居民医保集中参保缴费截止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缴费参保成功后,在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可享受居民医保待遇。合肥市2022年居民医保筹资标准为每人960元,其中:各级政府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610元,居民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350元。

据悉,缴费参保成功后,在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可享受居民医保普通门诊(统筹)、高血压和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门诊慢性病、住院等方面医保待遇。对于户籍不在本市的市民,参保也不受限制。职工医保制度范围外的其他城乡居民均可纳入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

上年度已参保的城乡居民,可以前往户籍地或居住地社区(村)居委会参保缴费,也可以通过“合肥医保”微信公众号参保缴费。参保地发生变化的,需凭户口簿到户籍或居住地社区(村)居委会参

保登记。新参保居民持户口簿或居住证,到户籍或居住地社区(村)居委会参保登记。各类在校学生由所在学校组织参保登记,也可以通过“合肥医保”微信公众号参保缴费。新生儿参保需明确参保年度,参加2023年度居民医保,个人缴费350元,待遇享受期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此外,今年安徽省统一启动重复参保校验,系统对于有职工医保在保状态或已在异地进行过参保登记的居民,均判断为重复参保并予以限制参加居民医保。如果提示“异地已参保,不允许重复参保”,应先到参保地办理停保后,才可以在合肥参加居民医保。如果提示“本地已参保,不允许重复参保”,在本地已参加职工医保并正常缴费,则无需重复参加城乡居民医保;若仅有职工参保记录,但已停止缴费,医保部门近期将进行数据整理、迁移,2023年1月1日后可进行城乡居民参保,参保缴费次日享受城乡居民医保待遇。